

《重庆市璧山区紫霞谷项目规划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方案公示

编制原因：重庆腾翔实业有限公司于2010年拿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并对该地块进行开发建设，因已核发的用地许可范围内有部分区域未覆盖控规，为了使项目能合法合理开展后续建设，同时完善该地块土地开发手续，需新编控规覆盖，现特编制《璧山区紫霞谷项目规划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2、《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及《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实施细则》
 - 3、《城市、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
 - 4、《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 5、《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
 - 6、《重庆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 7、《重庆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定》
 - 8、《重庆市城乡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标准》
 - 9、《重庆市璧山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年编制）（2018年局部修改）》
 - 10、《璧山区金剑山旅游休闲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11、《璧山县建设用地公示规划复意见书》（璧规公函【2004】3号）
 - 12、《璧山县规划局地字500227201000042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13、《重庆市璧山区规划局关于行政许可变更的通知》（璧规发【2017】1080号）
 - 14、《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主城区“四山”保护提升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2019】14号

编制单位：重庆长安厦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1、规划范围用地属于璧山区青杠街道行政辖区，位于璧山县城区南方向，距璧山县约14km，位于青杠镇璧青公路旁，规划面积42.70公顷。
- 2、规划范围内用地性质为R（二类居住用地），地块编号C05-1/03，容积率≤1.3，建筑密度≤40%，建≤12米，绿地率≥40%。
- 3、配套公共服务设施：老年活动中心、幼儿园、开闭所。
- 4、涉及“四山”管制范围的建设须按照《重庆市“四山”地区开发建设管制规定》。

申请单位：重庆腾翔实业有限公司
公示地点：1、重庆市璧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场所；
 2、网站（<http://www.bishan.gov.cn>）；
 3、项目基地现场。

公示单位：重庆市璧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公示时间：2020年7月25日—2020年8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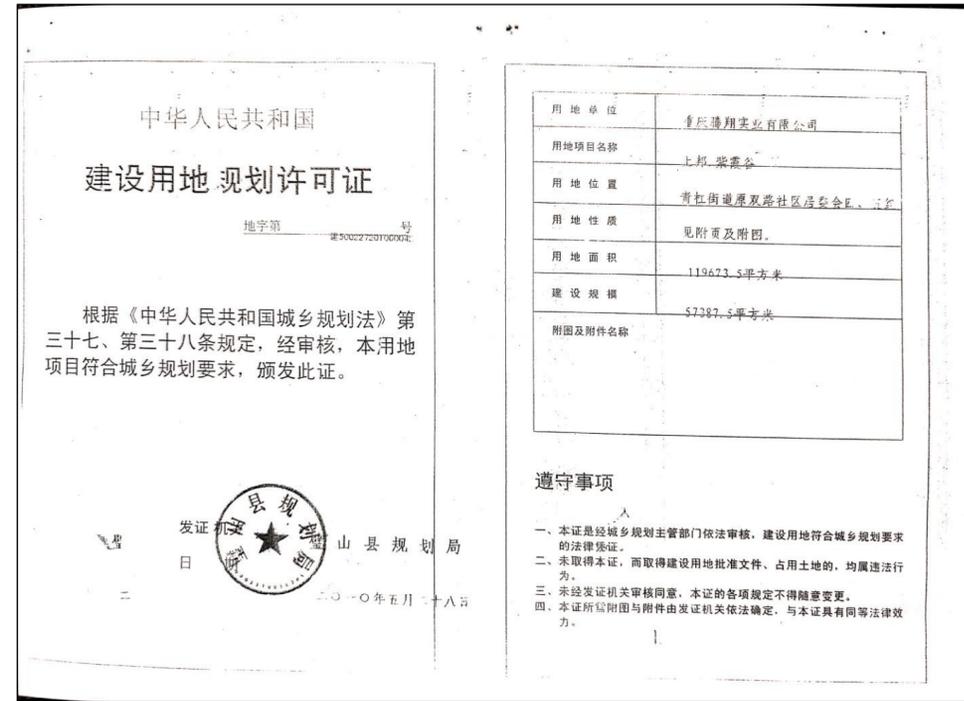
意见反馈：

- 1、若您需对该城乡规划方案发表意见，应在意见反馈期限届满前向重庆市璧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交书面意见，同时提供身份证材，书面意见可当面提交也可通过邮寄方式提交。以邮寄提交的，请在信封正面注明“示反馈意见”的字样，提交时间以邮局收件邮戳载明的时间为准。
- 2、若您认为是该城乡规划方案的利害关系人，在提交书面意见时，还应提供该城乡规划方案直接涉及您利益的证明材料。
- 3、意见反馈期限截止至公示期届满5个工作日内（2020年8月25日—2020年8月31日）。规定期限内未反馈意见的，视为放弃权利。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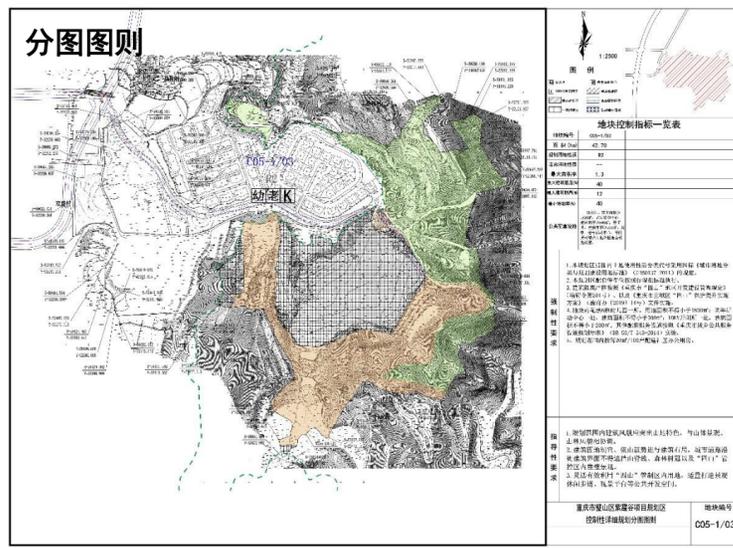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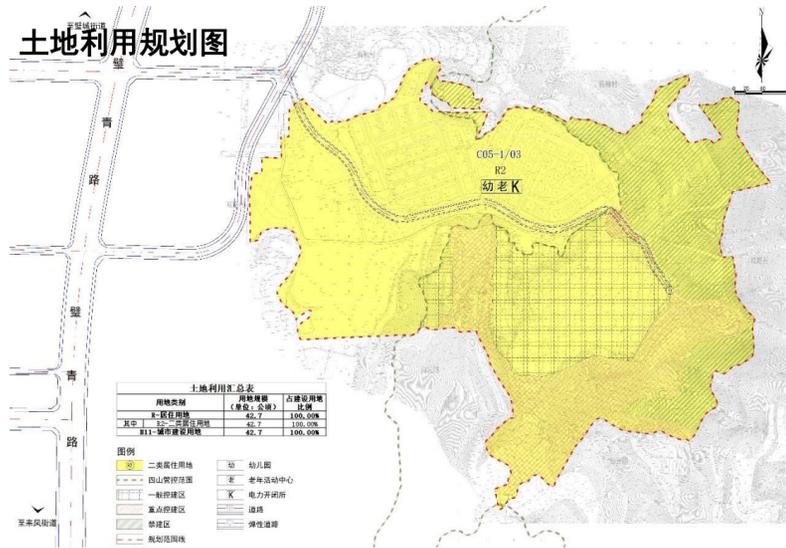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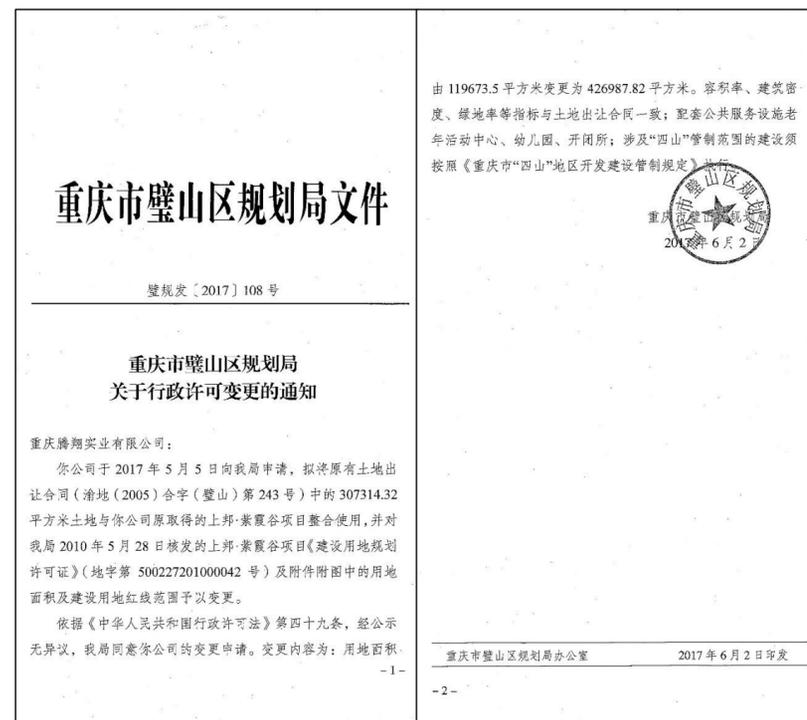
通讯地址：重庆市璧山区金剑路29号附1号 **联系人：**赖先生 **联系电话：**41421536

重庆市璧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0年7月25日



土地利用汇总表			地块控制指标								
用地类别	用地规模 (单位:公顷)	占建设用地比例	地块 编号	用地 性质	兼容 性质	地块面 积(公 顷)	最大 容积 率	最大建 筑密 度(%)	建筑限 高(m)	最小绿 率(%)	配套设施
R-居住用地	42.7	100.00%	C05-1/03	R2		42.70	1.3	40	12	40	老年活动中心、幼儿园、开闭所
其中 R2-二类居住用地	42.7	100.00%									
H11-城市建设用地	42.7	100.00%									

用地面积变更行政许可



土地使用权证

